

公開收購統計彙總表

序號：1
公開收購人名稱：大聯大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被收購公司名稱：台驊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被收購公司代號：2636
主旨：
本公司公開收購台驊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公開收購條件已成就
事實發生日：109/07/08
收購開始年度：109
內容：
<p>1.事實發生日:109年7月8日</p> <p>2.發生緣由:</p> <p>公開收購人公開收購台驊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號2636，以下簡稱台驊公司)普通股，應賣股數截至民國(下同)109年7月8日9時53分總計為6,054,481股，已超過最低收購數量5,858,000股(約當台驊公司於經濟部商業司商工登記資料公示查詢系統所示108年12月5日最後異動之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117,157,402股之5.0%股權)。據上，本次公開收購條件已成就，爰依公開收購公開發行公司有價證券管理辦法第19條第2項第2款規定公告。</p> <p>3.因應措施:</p> <p>公開收購人已於109年7月6日提高本次收購對價至每股新台幣32元。</p> <p>公開收購人將持續公開收購台驊公司之普通股至109年7月8日下午3時30分止。提醒欲參與應賣台驊公司普通股之股東，請依公開收購說明書所載之臨櫃、電話或電子(網路)申請應賣方式，儘速辦理應賣手續。如有任何問題，請洽本次公開收購受委任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應賣諮詢專線：02-2389-2999或查詢凱基證券網址：http://www.kgieworld.com.tw/。</p> <p>4.其他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規定事項:</p> <p>(1)依公開收購公開發行公司有價證券管理辦法第19條第4項規定，公開收購條件成就後，公開收購人未於公開收購說明書記載之支付收購對價時間完成支付者，應賣人得不經催告，逕行解約，受委任機構並應於次一營業日，將應賣人交存之有價證券退還原應賣人。但公開收購說明書載明較支付收購對價時間提早退還原應賣人者，從其約定。</p>

(2)依公開收購公開發行公司有價證券管理辦法第19條第6項規定，應賣人於公開收購人為本公告後，除法律另有規定外，不得撤銷其應賣。

(3)應賣股數已超過最低收購數量，如無因假扣押、假處分等保全程序或強制執行程序，或出現其他轉讓之限制，使已應賣股份視為自始未提出應賣，且無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後得停止公開收購之情事，本次公開收購將於公開收購期間屆滿日後第5個營業日內(含第5個營業日)辦理應賣有價證券交割及收購對價支付事宜。